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市、区）评价表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示范县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纳入县（区）国土空间规划作出安排，编制县（区）生活垃圾（分类）治理专项规划作出系统部署（2分； 方案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 ），制定县（区）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工作方案计划，确定并落实（分类）治理任务、技术路线、政策措施、运维管理、组织保障、宣传动员等内容（3分； 没做方案计划不得分，未落实不力视情扣分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建立部门分工协作、乡村协调联动的职责体系（2分； 部门职责不清视情扣分 ），对县乡村开展生活垃圾基本治理和示范创建工作作出统筹安排，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5分； 没有安排不得分，落实不力视情扣分 ），组建或委托专业机构或市场主体对县乡村农村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治理，建立并落实网格管理、经费保障、人员配备、设施建设、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考核、绩效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3分； 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不得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5分 ）	15分	13
		立足城乡，衔接市域，科学确立城乡一体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技术总路线（5分； 技术路线不科学、不合理不得分 ），根据人口规模、转运距离、处置能力、经济成本等，统筹合理布局“户、村、乡镇、县（区）”联动的县域和区域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压缩、（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等设施设备（5分； 治理体系不完善、设施布局不合理视情扣分 ），收纳农村生活垃圾的县级末端填埋场或转运市级焚烧发电厂的中转压缩设施等选址、设计、建设、运行、维护、管理科学规范、良性运转，无环境风险隐患（5分； 设施一个环节不规范扣1.5分，存在风险隐患不得分 ）	15分	13
	治理运行机制	组织乡村全面推行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5分； 发现一个乡村不落实扣1分 ），统筹安排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5分； 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1分 ）	10分	10
		保障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8分； 未达标准不得分 ），引进或编制符合本地垃圾（分类）治理模式的培训辅导资料，组织开展保洁员业务技能专业培训（2分； 未开展不得分 ）	10分	8
	治理成效目标	按川区人均80元、山区人均60元标准足额保障垃圾治理经费并纳入预算，保证垃圾治理体系正常运行（10分； 未达到标准、未纳入预算不得分 ），积极探索推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本分担机制（ 探索推行的给予激励 ）	10分	10
		全面建立实行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执法管理制度（2分； 未建立不得分 ），加大生活垃圾乱堆乱倒、建筑垃圾“下乡上山”等执法处罚力度（5分； 未开展执法处罚不得分 ），常态化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巡查整治（3分； 未开展巡查整治不得分 ）	10分	10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所辖乡镇、行政村生活垃圾全部实现基本治理（10分； 1个乡镇或行政村未得到基本治理不得分 ）	10分	10
		所辖乡村干净整治、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扔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8分； 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现象和脏乱差问题扣1分 ），垃圾收运处置设施设备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2分；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	10分	9.6
		县域范围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无因生活垃圾引发的土壤、水质与大气污染等事件发生（10分； 发现一处新增或反弹或环境污染问题不得分 ）	10分	10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98）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分类治理模式，在县域农村范围全面开展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垃圾分类，所辖乡镇40%或所辖行政村60%以上达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三级示范标准（50分； 达不到不得分 ）	50分	50
		建立了县域农村生活垃圾三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 分类收集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规范建立或与供销社、企业合作建立县级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收集处置设施（10分，一个未建立扣5分、 设置不规范视情扣分 ）	30分	18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 \geq 20%、 \geq 10%，山区 \geq 10%、 \geq 5%（20分； 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	20分	30
	二级指标（95）分	在三级示范县（市、区）基础上，在县域农村范围全面开展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所辖乡镇40%或所辖行政村60%以上达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二级示范标准（50分； 达不到不得分 ）	50分	50
		建立了县域五分类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 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合理设置大件（含建筑）垃圾收集拆解点或在乡村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与农业生产废弃物协同利用）设施（10分； 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	30分	25
	一级指标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 \geq 25%、 \geq 15%，山区 \geq 13%、 \geq 8%（20分； 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	20分	20
		在二级示范县（市、区）基础上，在县域农村范围全面开展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所辖乡镇40%或所辖行政村60%以上达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一级示范标准（50分； 达不到不得分 ）	50分	
		在县域范围规范设置六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10分； 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2分 ）	10分	
		县域范围至少设置一处可回收垃圾收集、有机垃圾就地就近就农堆肥设施或与农业有机废弃物协同处置设施、一处大件（含建筑）垃圾拆解利用场所（10分； 少一处扣5分 ），离地级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较远的县（区）、乡镇，积极推进技术可靠的小型焚烧设施建设（ 开展立项建设的给予激励 ）	10分	
		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并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10分； 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	1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或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20分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乡镇评价表（星海镇）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乡镇全域生活垃圾（分类）治理纳入乡镇总体规划或进行专项规划作出科学系统安排（2分；没做规划不得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制定乡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工作方案计划，确定并落实（分类）治理目标任务、技术路线、政策措施、运维管理、组织保障、宣传动员等内容（3分；没做方案计划不得分，执行落实不力视情扣分），对所辖行政村生活垃圾基本治理和示范创建工作作出统筹安排，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2分；没有安排不得分，落实不力视情扣分），组建或委托专业机构或市场主体对所辖集镇和村庄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治理，建立并落实网格管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考核评比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不得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1分）	10分	9
		立足县域、区域、镇域实际，因地制宜统筹构建乡镇垃圾（分类）治理体系，科学合理布局镇村联动的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压缩、（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等设施设备和技术路线（5分；技术路线不科学、治理体系不完善、设施布局不合理各扣1分），乡镇设置末端垃圾填埋场或焚烧等处理设施、（分类分拣）中转压缩站选址、设计、建设、运行、维护、管理科学规范，垃圾填埋场雨污分流、导气管、渗滤液处理等设施配套完善、定期实施地下水检测，封场操作安全稳定规范，严防异味、渗滤液、白色垃圾等二次污染（10分；各类设施一个环节不规范扣1.5分，产生二次污染不得分）	15分	14
		指导行政村全面推行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结合实际统筹做好集镇垃圾收集工作（5分；一村不落实扣1分），统筹安排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5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1分）	10分	10
	治理运行机制	保障行政村（社区）按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8分；一村未达标准扣1分），每年对保洁员至少组织开展1次专业（分类）培训（2分；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8
		按川区人均80元、山区人均60元标准足额保障垃圾治理经费，保证垃圾治理体系正常运行（10分；未达到标准不得分），积极引导探索生活垃圾治理成本分担机制（探索建立成本分担机制的给予激励）	10分	9
		全面建立实行行政村（社区）生活垃圾执法管理制度（2分；未建立不得分），加大生活垃圾乱堆乱倒、建筑垃圾“下乡上山”等执法处罚力度（3分；未开展执法处罚不得分），常态化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巡查整治（5分；未开展整治不得分）	10分	8
	治理成效目标	所辖行政村生活垃圾基本治理实现全覆盖（10分；1个行政村未得到基本治理不得分）	10分	10
		镇域范围内道路、街巷、公园、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以及园区、工厂、机关、商户等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扔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10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1分），垃圾收运处理设施设备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4
		镇域范围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0分；发现一处新增或反弹情况不得分）	10分	10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95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思路，在乡镇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所辖行政村全部开展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且达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三级示范村标准（50分；达不到不得分）	50分	50
		乡镇建立镇村联动的三分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中转压缩站点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 \geq 20%、 \geq 10%，山区 \geq 10%、 \geq 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5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90分）	在三级示范乡镇的基础上，所辖行政村全部开展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且达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二级示范村标准（50分；达不到不得分）	50分	50
		乡镇建立镇村联动的五分类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1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2分），沙土灰渣垃圾在乡村合适地点设置垫埋点就地处置（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在乡村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与农业生产废弃物协同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30分	2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 \geq 25%、 \geq 15%，山区 \geq 13%、 \geq 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乡镇的基础上，所辖行政村全部开展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且达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一级示范村标准（50分；达不到不得分）	50分	
		乡镇建立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分拣、分类转运、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1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2分）	10分	
		乡镇范围内至少设置一处生活垃圾就地就近就农堆肥设施或与农业有机废弃物协同处置设施、一处大件（含建筑）垃圾拆解利用场所（10分；少一处扣5分）	10分	
		乡镇积极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1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1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 \geq 30%、 \geq 20%，山区 \geq 20%、 \geq 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或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潮湖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10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10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桶（5分；一户没有垃圾桶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5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
治理成效目标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4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98)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2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95)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掩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4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富民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8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5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5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4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类别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0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2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五类别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填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的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果园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9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3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庄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3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三级指标(84)分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1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二级指标(92)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6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28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填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45
	一级指标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9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备注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临湖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10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8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8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4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8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2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80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0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1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80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掩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土壤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3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龙泉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9.5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4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9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5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10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0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96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18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1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掩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隆惠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9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桶（5分；一户没有垃圾桶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3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3
	治理成效目标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84)分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1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6
	二级指标(92)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28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填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4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9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20分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祥河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10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8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8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3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3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88)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2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88)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垫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4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8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星光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治理模式制度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9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0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10
治理成效目标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2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掩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3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9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星海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6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8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0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5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4
	治理成效目标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98分）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2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95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掩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4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兴民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10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7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8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5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10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5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95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5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2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95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掩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4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枣香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8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9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8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4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4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88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8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1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84分）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30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垫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35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19
	一级指标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30%、≥20%，山区≥20%、≥10%（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评价表（长胜村）

示范类型	指标类别	评价标准	分值权重	得分
基本治理指标	治理模式制度	将垃圾（分类）治理纳入“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作出安排（2分；规划不科学不系统视情扣分），有专业的垃圾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3分；没有专业治理机构或市场主体负责垃圾治理不得分），建立并落实责任划分、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分类分拣）、运营维护、监督评价等日常组织管理制度和机制（2分；一项制度不完善、不落实，扣0.4分），做到村内环境卫生每日打扫、垃圾日产日清、收集转运（3分；一天不清扫、一天不转运，扣0.1分）	10分	10
		建立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为主、户外定点（分类）投放为辅的农户垃圾（分类）收集模式（15分；未规范建立收集模式不得分）	15分	15
		将村庄环境卫生纳入村规民约（2分；未纳不得分），建立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爱国卫生日活动”、“农户院落庭扫”、“房屋四旁三包”、环境卫生评比激励等措施（4分；一项措施未建立落实扣0.8分），调动群众广泛参与环境卫生清扫和监督（4分；一户群众不知晓不参与庭院和村庄环境卫生治理制度措施扣0.1分）	10分	8
	治理运行机制	按农村常住人口350人左右且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名配备保洁员（5分；未达标准，每少1名扣1分），定人、定岗、定责，压实保洁员网格化治理（二次专业分类）责任（3分；未落实网格化管理不得分），开展保洁员（分类）培训，提高治理技能和积极性（2分；年内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10分	10
		农户配备户用（两分类）垃圾筒（5分；一户没有垃圾筒扣0.1分），因地制宜在公共场所和街巷等设置满足群众户外活动和方便路人的定点投放（分类）垃圾箱（2分；设置不合理一处扣0.2分），行政村结合人口规模和村组距离等实际设置一处及以上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3分；未设置不得分），每个网格化管理责任区为保洁员配备一辆及以上小型垃圾（分类）收集车（3分；每少1辆扣0.5分），保洁员清扫、收集、拣拾、铲除等日常用具配备齐全、满足需要（2分；配备不全视情扣分）	15分	13
		垃圾治理经费有保障（5分；基本治理村庄不能保障人员设备正常运行、示范村庄川区和山区人均达不到80元、60元标准的视情扣分），治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2分；拖欠1人扣0.2分），垃圾清扫收集（分类分拣）转运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更新维护，无严重破损、闲置等现象（3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10分	9
	治理成效目标	村内巷道、广场、绿化带、沟渠河湖塘等公共空间和公共场所无丢弃垃圾、无乱堆乱放乱倒现象、无垃圾死角（5分；每发现一处白色垃圾堆积、垃圾乱倒清理不及时、脏乱差问题扣0.2分），农户庭院及四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残垣断壁（5分；发现一户脏乱差问题扣0.1分），垃圾桶（箱）、垃圾收集站（分类分拣站）、垃圾收集车干净整治、无二次污染现象（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2分）	15分	10
		村域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15分；发现一处新增或整治反弹情况不得分）	15分	15
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指标	三级指标 (85分)	按照“两次六分、四级联动”总体模式和思路，在行政村各村组生活垃圾实现基本治理基础上，以中心村为主，因村施策，实行了可回收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其它垃圾三种类型的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分；未达到三分类不得分）	20分	20
		规范设置三分类的垃圾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20分；分类收集投放分拣转运（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分类分拣站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良好（10分；发现一处问题扣2分，利用闲置农房和校舍等设置分类分拣站、与供销社或企业合作建立无缝衔接回收处置链条的给予激励）	30分	25
		全面规范推行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模式，通过面对面讲解、手把手教学真正落实农户初次自主分类、保洁员二次专业分类责任（20分；未上门收集、不规范操作各扣10分）	20分	10
		通过积分兑换、评比激励等活动，调动村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10分；未采取激励措施不得分，建立积分兑换信息化平台等给予激励）	10分	10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回收利用率川区≥20%、≥10%，山区≥10%、≥5%（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20
	二级指标	在三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包括沙土灰渣垃圾、有机垃圾（或大件（含建筑）垃圾）在内的五种类型垃圾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五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五分类的垃圾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沙土灰渣垃圾实现村内就地垫埋（10分；未设置的不得分，未合理规范设置扣5分），大件（含建筑）垃圾实现就近收集拆解并在乡土建设等方面合理利用（有机垃圾实现就地就近堆肥还田或其它用途利用）（10分；未收集不得分，未合理利用扣5分）	50分	
	一级指标	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川区≥25%、≥15%，山区≥13%、≥8%（2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	20分	
		在二级示范村基础上，实行了六种类型垃圾的分类治理（30分；未达到六分类不得分）	30分	
		规范设置六分类收运处置设施体系，建立并落实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运行管理机制（30分；分类收集分拣转运拆解利用处置一个环节未落实扣5分）	30分	
		运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20分；未运用信息系统不得分）	20分	
	备注	对于已通天然气，冬季无沙土灰渣垃圾和有机垃圾产生量极少的村庄（社区），按生活垃圾实际产生的类型和开展分类情况，评定示范村级别	20分	